



采购需求书

采购单位：鹤山工业城管委员会

序号	项目	内容
1	采购项目名称	广东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鹤山工业城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-鹤山工业城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（红坑河）水土保持报告书编制及验收服务
2	采购项目概况	为完善共和镇水域整治工作，鹤山工业城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（红坑河）已进入施工阶段，依据水土保持相关管理规定及项目实施要求，本项目需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，并同步配套实施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工作。
3	中介机构资格（资质）要求	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、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业法人，具备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能力，且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。
4	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	遵循国家及行业现行规范标准，完成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编制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相关服务，提交全套成果并配合主管部门审查及整改。
5	合同履行地点	鹤山市共和镇
6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费用：166200 元至 148800 元
7	服务期限	中选通知书发出 3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；合同签订后 20 个日历天内完成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编制及送审；水土保持验收配套服务持续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、水土保持验收备案办结。
8	验收要求	符合国家、行业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
9	结算方式	按合同约定执行
10	违约责任	按合同约定执行
11	合同争议解决方式	执行合同过程中若发生纠纷，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方式解决。

